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賴冠吟

電話：3322101#7581

電子信箱：canlai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101161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11611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調整性指數運用於國小階段
雙重特殊需求學生智能的評量」研習計畫1份，請公告並
鼓勵心評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以下稱臺師大)111年11月30日師大
特教字第1111033694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增進教師對於雙重特殊需求學生之特質及鑑定評量的認
識及瞭解、提升教師評估雙重特殊需求學生之專業知能；
培訓教師運用調整性指數評估雙重特殊需求學生智能，以
公平提供資優才能發展的機會，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
三、旨揭研習資訊摘錄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曾受訓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測驗之國民
小學心評教師，各場次限額 60 名。

(二)辦理時間：共兩場次請擇一場參加。

1、第一場：112年1月11日(星期三) 14 時至16時。

2、第二場：112年2月22日(星期三) 14 時至16時。



(三)辦理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校區博愛樓地下一樓 B109室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）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第一場請於112年1月4日(星期三)，第二場請於2月15日(星期三)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，點選「研習報名 / 大專特教研習」，網址如下：

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?unit_type=2
報名，各場次全程研習者核發2小時研習時數。

(五)因應疫情變化，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辦理，若有取消、改期、臨時更改會議形式，將以電子郵件寄發通知，報名時請務必留取正確電子郵件信箱。

四、本案參與人員核予公假登記，差旅費請在原服務單位報支，如有課務派代需求者，請於112年2月16日(星期四)前將課表寄至canlai@ms.tyc.edu.tw 彙辦。

五、本案倘有相關疑義，請洽承辦窗口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林燁虹助理，(聯絡電話：02-77495047，信箱：fei0626@ntnu.edu.tw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